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XINGFA ALUMINIUM HOLDINGS LIMITED

### 興發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 財務摘要

1. 營業額增加約7%至人民幣1,615,300,000元（一二年上半年：人民幣1,516,100,000元）。
2. 銷量上升12%至83,300噸（一二年上半年：74,700噸）。
3. 毛利增加約21%至人民幣200,100,000元（一二年上半年：人民幣164,800,000元）。
4. 期間溢利增加163%至人民幣47,000,000元（一二年上半年：人民幣17,900,000元）。
5. 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11元（一二年上半年：人民幣0.04元）。

#### 業績

興發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興發鋁業」）董事會（「董事」或「董事會」）欣然公佈下文所載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三年上半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二年同期（「一二年上半年」）之比較數字及有關說明附註。綜合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b>1,615,258</b>	1,516,117
銷售成本		<b>(1,415,175)</b>	(1,351,358)
毛利		<b>200,083</b>	164,759
其他收益	4	<b>26,966</b>	9,563
其他虧損淨額	4	<b>(2,051)</b>	(2,844)
分銷成本		<b>(28,903)</b>	(21,598)
行政開支		<b>(76,247)</b>	(62,751)
經營溢利		<b>119,848</b>	87,129
財務成本	5	<b>(60,372)</b>	(63,613)
除稅前溢利	5	<b>59,476</b>	23,516
所得稅開支	6	<b>(12,439)</b>	(5,65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間溢利		<b>47,037</b>	17,86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人民幣元)	8	<b>0.11</b>	0.04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間溢利	47,037	17,860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以外業務之 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	(99)	65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46,938	18,514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65,870	1,560,832
預付租金		367,445	371,616
機器預付款		9,941	11,001
遞延稅項資產		21,826	27,745
其他投資		11,912	11,912
		<u>2,076,994</u>	<u>1,983,106</u>
<b>流動資產</b>			
交易證券		—	1,000
存貨		484,389	370,800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187,019	1,100,618
已抵押存款		115,839	107,8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312	264,804
		<u>1,980,559</u>	<u>1,845,035</u>
<b>流動負債</b>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762,325	830,869
貸款及借貸		1,699,774	1,443,810
融資租賃責任		25,934	—
應付即期稅項		25,415	30,575
		<u>2,513,448</u>	<u>2,305,254</u>
<b>流動負債淨值</b>		<u>(532,889)</u>	<u>(460,219)</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544,105</u>	<u>1,522,887</u>
<b>非流動負債</b>			
貸款及借貸		542,360	571,883
融資租賃責任		41,818	—
遞延收入		67,210	88,633
		<u>651,388</u>	<u>660,516</u>
<b>資產淨值</b>		<u>892,717</u>	<u>862,371</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731	3,731
儲備		888,986	858,640
<b>權益總額</b>		<u>892,717</u>	<u>862,371</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 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中國法定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 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731	196,160	6,200	209,822	77,388	(3,726)	285,832	775,407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權益變動								
期間溢利	-	-	-	-	-	-	17,860	17,860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654	-	654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654	17,860	18,514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之結餘	<u>3,731</u>	<u>196,160</u>	<u>6,200</u>	<u>209,822</u>	<u>77,388</u>	<u>(3,072)</u>	<u>303,692</u>	<u>793,921</u>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 權益變動								
期間溢利	-	-	-	-	-	-	68,700	68,700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50)	-	(250)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50)	68,700	68,450
轉撥至儲備	-	-	-	-	8,491	-	(8,491)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3,731</u>	<u>196,160</u>	<u>6,200</u>	<u>209,822</u>	<u>85,879</u>	<u>(3,322)</u>	<u>363,901</u>	<u>862,371</u>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731	196,160	6,200	209,822	85,879	(3,322)	363,901	862,371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權益變動								
期間溢利	-	-	-	-	-	-	47,037	47,037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99)	-	(99)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99)	47,037	46,938
股息	-	(16,592)	-	-	-	-	-	(16,592)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u>3,731</u>	<u>179,568</u>	<u>6,200</u>	<u>209,822</u>	<u>85,879</u>	<u>(3,421)</u>	<u>410,938</u>	<u>892,717</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 (a)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包括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採納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與二零一二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之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有關該等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2。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之中期財務報告時，須作出可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及本年度截至目前為止之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說明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之財務狀況及表現方面之變動屬重大之事件及交易作出之說明。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一切資料。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532,889,000元，顯示存在可能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構成疑問之不明朗性。儘管出現流動負債淨額狀況，惟董事認為，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尚未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750,885,000元及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月期間之營運資金預測之詳細審閱，本集團將具有必要流動資金以為其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提供資金。因此，中期財務報告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2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當中，下列發展與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表相關：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並無應用任何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規定，實體須將於符合若干條件之情況下於日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項目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開呈列。本集團已於該等財務報表內對呈列其他全面收益之方式作出相應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合併－特殊目之實體之規定。其引入單一控制權模式，以釐定被投資方應否予以綜合處理，主要視乎有關實體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方、參與被投資方業務所得可變動回報之風險承擔或權利，以及能否運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回報金額之能力。

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修訂其有關釐定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方之會計政策。採納此項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為止參與其他實體業務所達致之任何有關控制權方面之結論。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實體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非綜合計算結構實體之權益之所有相關披露規定綜合為一項單一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規定之披露範圍普遍較各項準則過往所規定者更為廣泛。由於該等披露規定僅適用於完整之財務報表，故本集團並無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而於中期財務報告內作出額外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以單一公平值計量指引來源取代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現有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載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之全面披露規定。於中期財務報告內須對金融工具作若干特別披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不會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計量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此年度改進週期載有五項準則之修訂，並對其他準則及詮釋作出後續修訂。其中，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經已修訂，以釐清僅於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個別呈報分部之總資產金額，及僅於該分部之總資產與上一份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之金額比較出現重大變動時，方須披露個別呈報分部之總資產。該修訂亦規定，倘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分部負債金額，及倘金額與上一份年度財務報表比較出現重大變動時，則須披露分部負債。由於本集團須呈報分部之總資產或總負債概無與上一年度財務報表中呈報之金額存在重大差異，故此項修訂對本集團之分部披露並無任何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有關修訂就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引入新披露規定。該等新披露規定適用於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而抵銷之所有已確認金融工具，以及受可強制執行主淨額結算安排或涵蓋類似金融工具及交易之類似協議所規限之已確認金融工具，而無論該等金融工具是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

由於本集團並無抵銷金融工具，亦無訂立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披露規定之主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故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告造成影響。

##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生產線管理其業務。按與向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人員作內部報告以進行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之資料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識別下列兩個可報告分部。

- 工業鋁型材：該分部製造及銷售純工業鋁型材，主要用作工業用途。
- 建築鋁型材：該分部製造及銷售建築鋁型材，包括陽極氧化鋁型材、電泳塗裝鋁型材、粉末噴塗鋁型材、PVDF噴塗鋁型材及隔熱鋁型材。建築鋁型材廣泛用於建築裝修。

所有其他分部包括提供加工服務及製造及銷售鋁板、模具及零部件。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中期財務報告所披露之分部資料已按與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人員以進行分部績效評估及分部間資源分配所用資料一致之方式編製。就此而言，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人員監察各個可報告分部應佔業績。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之銷售及該等分部所產生之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之其他開支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然而，某一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之協助（包括共用資產及專業技術）並不予計量。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計量方式為毛利。本集團高級執行管理人員獲提供有關分部收益及溢利之分部資料。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向本集團高級執行管理人員報告。

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資源分配及分部績效評估而言，向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人員提供之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之資料分別載列如下：

	工業鋁型材		建築鋁型材		所有其他分部		合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u>275,990</u>	<u>378,686</u>	<u>1,317,857</u>	<u>1,113,677</u>	<u>21,411</u>	<u>23,754</u>	<u>1,615,258</u>	<u>1,516,117</u>
可報告分部溢利								
毛利	<u>24,230</u>	<u>48,291</u>	<u>168,008</u>	<u>115,143</u>	<u>7,845</u>	<u>1,325</u>	<u>200,083</u>	<u>164,759</u>

(b) 報告分部溢利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本集團外界客戶之可報告分部溢利	200,083	164,759
其他收益	26,966	9,563
其他虧損淨額	(2,051)	(2,844)
分銷成本	(28,903)	(21,598)
行政開支	(76,247)	(62,751)
財務成本	(60,372)	(63,613)
除稅前綜合溢利	<u>59,476</u>	<u>23,516</u>

#### 4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826	3,233
租金收入	632	-
政府補貼		
—無條件補貼	2,631	1,426
—有條件補貼	20,877	4,904
	<u>26,966</u>	<u>9,563</u>
其他虧損淨額		
已變現及未變現衍生金融工具虧損淨額	-	(2,670)
外匯虧損	(1,288)	(1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63)	-
	<u>(2,051)</u>	<u>(2,844)</u>

#### 5 除稅前溢利

##### (a)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開支	64,095	72,100
已貼現票據之利息	2,165	4,997
融資租賃責任之財務費用	1,974	558
減：資本化為在建工程之利息開支	(7,862)	(14,042)
	<u>60,372</u>	<u>63,613</u>

借貸成本已按年利率6.051厘至6.900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210厘至7.181厘）予以資本化。

##### (b)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	46,959	33,505
預付租金攤銷	4,171	4,171
研發成本	1,008	1,958
經營租金支出	250	283
	<u>52,388</u>	<u>40,917</u>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b>即期稅項</b>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6,074	2,883
香港利得稅撥備	446	529
	<u>6,520</u>	<u>3,412</u>
<b>遞延稅項</b>		
臨時差額之產生及撥回	5,919	2,244
	<u>12,439</u>	<u>5,656</u>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任何所得稅。
- (b)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估計年度實際稅率16.5%（二零一二年：16.5%）計算。
- (c)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規例，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按以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集團所有中國之附屬公司乃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彼等須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25%之稅率（二零一二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廣東興發鋁業有限公司（「廣東興發」）具備成為「高新技術企業」之資格，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享有15%之優惠所得稅稅率。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廣東興發採用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二零一二年：15%）。
- (d) 此外，倘廣東興發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之溢利將予分派，則本集團將須按5%稅率繳納預提稅。由於廣東興發由本公司全資擁有，故本公司控制廣東興發之股息政策，並釐定廣東興發於可預見將來將不會分派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溢利。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廣東興發並無作出任何預扣稅撥備。

##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8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47,037,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860,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418,000,000股(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8,000,000股股份)計算。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9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經扣除呆賬撥備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計入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353,280	575,303
一至三個月	393,476	192,144
三至六個月	207,287	179,532
超過六個月	43,136	8,661
交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	997,179	955,640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89,840	144,978
	<b>1,187,019</b>	<b>1,100,618</b>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24,371,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2,302,000元)之若干應收票據已抵押作為銀行貸款之擔保。

## 10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交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計入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221,450	229,052
一至三個月	277,526	148,745
三至六個月	89,791	279,102
超過六個月	22,251	12,549
交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611,018	669,44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8,529	149,288
遞延收入	12,778	12,133
	<b>762,325</b>	<b>830,869</b>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營業回顧

興發鋁業是中國之領先鋁型材製造商之一，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用作建築及工業材料之鋁型材。目前，本集團乃中國最大的機車導電鋁型材供應商。過去二十年，本集團憑藉先進研發能力及對質量之重視，於中國及海外建立廣泛及穩定之銷售網絡。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八年，興發鋁業獲中國有色金屬加工工業協會（「有色加工協會」）評為「中國鋁型材企業十強第一名」。於二零一二年，興發鋁業進一步獲有色加工協會評為「中國鋁型材企業二十強第一名」。

於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欣喜地看到過去數年來因實施產能擴張計劃所帶來之豐碩成果。四川成都及江西宜春廠房已成為本集團之另外兩個溢利來源。此外，河南沁陽廠房已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開始成功試產，標誌著本集團之另一個重要里程碑。基於矢志成為中國之全面及一站式鋁型材供應商之目標，該等地處策略性位置之廠房令興發鋁業可與客戶密切合作，並以更便捷且具成本效益之方式令本集團產品切合市場，故長遠而言，該等廠房將提高本集團之市場佔有率。

### 營業額

於一三年上半年，營業額及銷量分別錄得約人民幣1,615,300,000元及83,300噸（一二年上半年：人民幣1,516,100,000元及74,700噸）。於回顧期內營業額增加乃主要由於建築鋁型材銷售訂單上升所致。有關增加受於四川成都及江西宜春廠房實施產能擴張計劃所帶動，這充分滿足該兩個地區日益增長之鋁型材需求。

於回顧期內，建築鋁型材銷量增加約23%至67,300噸（一二年上半年：54,500噸）。然而，因於一三年上半年出口集裝箱放緩致使工業鋁型材銷量於一三年上半年減少21%至約16,000噸（一二年上半年：20,200噸）。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自一二年上半年之人民幣1,351,400,000元增加至一三年上半年之人民幣1,415,200,000元，並與營業額增長保持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於一三年上半年，毛利率升至12.4%（一二年上半年：10.9%），而銷售生產比率維持於94.1%（一二年上半年：97.6%）。

下表載列本集團鋁型材之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平均毛利率	<b>12.4%</b>	10.9%
—工業鋁型材	<b>8.8%</b>	12.8%
—建築鋁型材	<b>12.8%</b>	10.3%

隨著完成於四川成都、江西宜春及廣東三水廠房之投資，各廠房擁有其本身之生產專長並已改善各廠房自接受訂單起至交貨之整個生產物流，從而長遠可解決本集團於三間廠房之間的生產錯配。由於生產專長有助對勞工進行更好分配，因此可帶來更佳之生產規模經濟以降低單位成本。其已有助推產量增加及改善毛利率。

與此同時，已就新型隔熱鋁型材落實具較高毛利率之銷售訂單，分別佔建築鋁型材及整體鋁型材之銷售訂單約23%及19%。因更佳分工令平均單位成本下降確實已改善建築鋁型材之平均毛利率。因此，該等產品組合之變動令於一三年上半年之整體毛利率改善至12.4%。

## 其他收益及其他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一三年上半年錄得其他收益約人民幣27,000,000元(一二年上半年:人民幣9,600,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100,000元(一二年上半年:人民幣2,800,000元)。

於一三年上半年,其他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品牌名稱發展之無條件政府補助金人民幣2,600,000元及已達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確認要求之有條件政府補助金人民幣20,900,000元所致。

## 分銷成本

於一三年上半年之分銷成本增加約34%至約人民幣28,900,000元(一二年上半年:人民幣21,600,000元),而本集團之分銷成本佔營業額之百分比維持穩定於約1.8%(一二年上半年:1.4%)。

## 行政開支

於一三年上半年錄得行政開支約人民幣76,200,000元,較一二年上半年增加約21%(一二年上半年:人民幣62,800,000元),而本集團之行政開支佔營業額之百分比則維持穩定於4.7%(一二年上半年:4.1%)。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一三年上半年之呆賬撥備增加人民幣3,000,000元所致(一二年上半年:無)。

## 財務成本

於一三年上半年之財務成本減少約5%至約人民幣60,400,000元(一二年上半年:人民幣63,600,000元),乃主要由於一三年上半年之平均利率下降及於一三年上半年之貼現或背書票據金額減少所致。

## 期間溢利及純利率

本集團於一三年上半年錄得溢利約人民幣47,000,000元(一二年上半年:人民幣17,900,000元),而純利率則改善至約2.9%(一二年上半年:1.2%)。有關改善乃主要由於(i)因成功實施產能擴張計劃而引致之建築鋁型材銷售訂單增加;(ii)因內部成本控制而引致之毛利率改善;及(iii)一三年上半年政府補助金增加所致。

## 財務狀況分析

### 流動及速動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及速動比率：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附註)	<b>0.79</b>	0.80
速動比率 (附註)	<b>0.60</b>	0.64

附註：

流動比率以期／年終之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速動比率以期／年終之流動資產總值與存貨之差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及速動比率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者相比有所下降，乃由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短期貸款增加所致。

### 負債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比率 (附註)	<b>56.9%</b>	52.7%

附註：

負債比率以貸款及借貸以及融資租賃責任除以資產總值再乘以100%計算。

由於本集團已取得更多貸款及借貸以為本集團之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故負債比率升至56.9%。



## 存貨週轉期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存貨週轉日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存貨週轉期 (附註)	55	56

附註：

存貨週轉日數以計提撥備前之期初及期終之存貨結餘平均數除以期內之銷售成本總額再乘以181日計算。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期間內各期間之存貨結餘為原材料、在製品及未售出製成品。

於回顧期間內，存貨週轉期與去年同期相比維持穩定。

## 應收賬款記賬期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應收賬款記賬期：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應收賬款記賬期 (附註)	109	117

附註：

應收賬款記賬期以期初及期終之交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之平均數除以期內之營業額再乘以181日計算。

於回顧期間內，應收賬款記賬期與去年同期相比維持穩定。

## 應付賬款記賬期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應付賬款記賬期：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應付賬款記賬期 (附註)	82	119

附註：

應付賬款記賬期以於期初及期終之交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之平均數除以期內之銷售成本總額再乘以181日計算。

於一三年上半年，為減少利息成本及優化本集團之盈餘資金，本集團已縮減結算期。因此，應付賬款記賬期有所改善。

## 現金流量

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現金流量：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6.4)	(67.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6.3)	(120.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32.0	255.0

本集團一般透過股東權益、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銀行借貸及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業務提供資金。董事相信，長遠而言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將來自營運及(如有需要)額外股本融資或銀行借貸。

##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乃用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金。於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57,000,000元。期內之巨額資本開支乃主要用作廣東三水廠區以及四川成都、江西宜春及河南沁陽三個新廠房購置廠房及設備。

## 貸款及借貸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貸款及借貸約為人民幣2,242,1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15,700,000元）。

## 銀行信貸額度及擔保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度約為人民幣3,276,1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52,90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2,525,30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72,200,000元）已動用。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聘用合共約5,222名全職僱員，包括管理員工、技術人員、銷售人員及工人。於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之僱員薪酬總開支約為人民幣114,500,000元，佔本集團營業額7.1%。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乃按個別僱員之表現而制定，並會每年進行定期檢討。除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定為香港僱員設立公積金計劃，或為中國僱員參與國家管理之退休金計劃以及醫療保險外，本集團亦會根據個別表現評估結果向僱員提供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作為獎勵。

## 新成立之附屬公司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之有關開始發展佛山市之一幅土地之公佈所披露，本集團已制訂於一幅位於中國廣東省佛山市南莊鎮之土地上發展興發鋁業總部大廈（「該項目」）之計劃。該項目將包括一幢辦公大樓、商務樓宇及商業群樓。本公司正向相關政府機關領取該項目之批文。

就該項目而言，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廣東興發以現金注資人民幣8,000,000元，以於佛山成立一間新實體佛山市興發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物業發展、銷售及管理。

## 前景

於成功在四川成都、江西宜春及河南沁陽的三個新廠房實施產能擴張計劃後，此內部增長完全滿足我們的市場覆蓋自中國東南地區擴展至同時覆蓋中國西南及東南地區所帶來的增長需求。連同另外三個已落成的廠房，我們的年設計產能將達到每年230,000噸鋁型材，長遠而言將增加我們的溢利及市場份額。

按照我們的審慎做法且鑑於脆弱的全球經濟環境，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將主要集中增強資產負債表管理、優化產品組合及提高營運效率。

##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一二年上半年：無）。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認為，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於一三年上半年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全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1.1條，董事會須定期召開會議及須至少每年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大概每季舉行一次。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已舉行一次董事會全體會議。本公司偏離此項守則條文，原因為董事會已透過董事之間之電郵交流及非正式會議討論本公司事宜及透過傳閱書面決議案取得董事會同意。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7條規定，董事會主席須至少每年在並無執行董事出席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由於董事會主席劉立斌先生亦為執行董事，故本公司已偏離此條並不適用的守則條文。目前，主席可透過單對單或小組會議與非執行董事定期溝通，以了解其關注、討論相關事務及確保可獲得足夠及完備的資料。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獲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可能會擁有未公佈內幕資料之僱員進行之證券交易採納程序，其條款並不較標準守則寬鬆。

##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上市規則規定每名上市發行人須成立由最少三名成員（必須僅為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且其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最少一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本公司設有向董事會負責的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默先生、何君堯先生及林英鴻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陳勝光先生組成。林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其具備財務事宜之專業資格及經驗。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業績。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

本公佈亦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xingfa.com)上刊載，而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公司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網站上刊載。

代表董事會  
興發鋁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立斌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成員：

執行董事：

劉立斌先生(主席)  
羅蘇先生(榮譽主席)  
羅日明先生(行政總裁)  
廖玉慶先生  
戴鋒先生  
羅用冠先生  
王志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勝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默先生  
何君堯先生  
林英鴻先生  
梁世斌先生

劉立斌先生之替任董事：

黃兆麒先生